

平安宁波交投杭州湾跨海大桥封闭式基础
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4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4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收益分配情况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运营管理机构已对季度报告中的相关披露事项进行确认，确保相关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存在异议。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0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产品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平安宁波交投杭州湾跨海大桥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平安宁波交投 REIT
场内简称	甬交 REIT
基金主代码	508036
交易代码	50803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封闭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 年 12 月 10 日
基金管理人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0,000,000.0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10 年封闭期，在封闭期内，不接受基金份额申购和赎回。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4 年 12 月 26 日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并持有其全部份额，通过资产支持证券等特殊目的载体取得项目公司全部股权，最终取得相关基础设施项目完全所有权或经营权利。本基金通过主动的投资管理和运营管理，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相对稳定的收益分配。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包括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固定收益投资策略与基金的融资策略。其中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包括初始投资策略、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管理策略、资产收购策略、资产出售及处置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不设业绩比较基准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在封闭运作期内主要投资于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获取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收益并承担基础设施价格波动。由于本基金的投资标的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型基金等的投资标的存在明显差异，故本基金与上述类型基金有不同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收益分配政策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的条件下，本基金每年至少进行收益分配 1 次，每次收益分配的比例应不低于合并后基金年度可供分配金额的 90%。
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运营管理机构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市杭州湾大桥管理有限公司

2.2 资产项目基本情况说明

资产项目名称：杭州湾跨海大桥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
资产项目类型	收费公路
资产项目主要经营模式	通过提供车辆通行服务，收取车辆通行费收入
资产项目地理位置	杭州湾跨海大桥北起嘉兴市海盐县，上跨杭州湾海域，南至宁波市前湾新区。

2.3 基金管理人和运营管理机构

项目		基金管理人	运营管理统筹机构	运营管理实施机构
名称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李海波	朱梅	沈翔
	职务	督察长	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
	联系方式	0755-88622632	0574-89386545	0574-63078121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33 号平安金融中心 34 层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朝晖路 416 弄 262 号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洪塘街道长阳东路 169 号 1 幢(6-21)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33 号平安金融中心 34 层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 422 号	慈溪市庵东镇虹桥大道 1 号
邮政编码		518048	315000	315327
法定代表人		罗春风	周杰	朱梅

2.4 基金托管人、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资产支持证券托管人和原始权益人

项目	基金托管人	资产支持 证券管理人	资产支持 证券托管人	主要原始 权益人一	主要原始 权益人二	主要原始 权益人三	主要原始 权益人四
名称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跻沅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嘉兴市高等级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宁东路 345 号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25 层	浙江省宁波市宁东路 345 号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朝晖路 416 弄 262 号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朝晖路 416 弄 262 号（2-1）	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 98 号 2101 室 C 区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大道 902 号 1 幢三楼 310 室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宁东路 345 号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25 层	浙江省宁波市宁东路 345 号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 422 号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 422 号	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 98 号 2101 室 C 区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大道 902 号 1 幢三楼 310 室
邮政编码	315000	518000	315000	315000	315000	200001	314001
法定代表人	陆华裕	何之江	陆华裕	周杰	方欧杰	顾耀忠	柏卫东

注：本项目共有 19 个原始权益人，其中宁波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大通开发有限公司、上海跻沅基础建设有限公司、嘉兴市高等级公路投资有限公司作为“主要原始权益人”，宁波方太厨具有限公司等 14 家公司及自然人周卫明作为“其他原始权益人”。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运作情况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 - 2025 年 3 月 31 日）
1. 本期收入	517,169,761.15
2. 本期净利润	108,223,390.34
3.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554,588.80
4. 本期现金流分派率	3.78%
5. 年化现金流分派率	15.34%

注：本期现金流分派率=报告期可供分配金额/报告期末市值；

年化现金流分派率指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可供分配金额年化后计算的现金流分派率。年化现金流分派率=年度累计可供分配金额/期末市值/年度截至报告期末天数×全年天数。

3.2 其他财务指标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其他特殊需要披露的财务指标。

3.3 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3.3.1 本报告期的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期间	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可供分配金额	备注
本期	377,777,996.44	0.3778	-
本年累计	377,777,996.44	0.3778	-

3.3.2 本报告期的实际分配金额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进行收益分配。

3.3.3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过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本期合并净利润	108,223,390.34	-
本期折旧和摊销	274,088,535.63	-
本期利息支出	12,449,511.07	-
本期所得税费用	81,868,033.24	-
本期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476,629,470.28	-
调增项		
1-应收项目的变动	1,850,122.57	-
2-应付项目的变动	7,953,925.90	-
调减项		
1-支付的利息及所得税费用	-92,450,522.31	-
2-偿还借款支付的本金	-16,205,000.00	-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	377,777,996.44	-

3.3.4 本期调整项与往期不一致的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调整项与往期无不一致的情况。

3.4 报告期内基金费用收取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计提基金管理人管理费 1,994,301.37 元，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管理费 1,994,301.37 元，运营管理机构运营服务费用 5,156,753.03 元，基金托管人托管费 199,430.14 元。

费用收取依据：

基金管理人固定管理费以前一个估值日本基金资产净值（首个估值日及首个估值日之前为募集规模）为基数按 0.1%的年费率计提；

基金托管人固定托管费以前一个估值日本基金资产净值（首个估值日及首个估值日之前为募集规模）为基数按 0.01%的年费率计提；

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固定管理费以前一个估值日本基金资产净值（首个估值日及首个估值日之前为募集规模）为基数按 0.1%的年费率计提；

运营管理机构运营服务费根据项目公司营业收入，参照评估报告中当期营业收入对应费率按月计提，本报告期的运营服务费暂按营业收入的 1%进行计提。

§4 资产项目基本情况

4.1 报告期内资产项目的运营情况

4.1.1 对报告期内重要资产项目运营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委托运营管理机构负责基础设施项目的日常运营工作，并按照《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管理服务协议》对运营管理机构进行监督和考核。

报告期内，项目公司与运营管理机构紧密合作，运营、养护、安全等管理工作开展顺利，大桥主线及其附属设施状态良好，公路技术状况和路面使用性能保持优良，收费、监控、通信等联网设施设备运维良好，收费管理平稳有序，依托大桥联勤联动机制，强化联勤巡逻、定点执勤、快处快撤，做好保安全保畅通工作，未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报告期内，自然车流量（当期总收费车流量）489.30 万人次，同比增长 6.67%，实现通行费收入（含增值税的拆分结算收入）53,683.97 万元，同比增长 4.27%。

2025 年春节假期小型客车免费通行时段起止时间为 1 月 28 日(除夕)00:00 至 2 月 4 日(正月初七)24:00，合计 8 天，较 2024 年春节假期免费时间少 1 天。报告期内车流量和路费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4.1.2 报告期以及上年同期资产项目整体运营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说明及计算公式	指标单位	本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报告期末(2025 年 3 月 31 日)
1	日均自然车流量	当期总收费车流量/当期自然天数	辆	54,367.00
2	客车日均车流量	当期总收费车流量/当期自然天数	辆	38,048.00
3	货车日均车流量	当期总收费车流量/当期自然天数	辆	16,319.00
4	通行费收入	拆分结算收入（含增值税）	元	536,839,650.00
5	客车通行费收入	拆分结算收入（含增值税）	元	265,276,170.00
6	货车通行费收入	拆分结算收入（含增值税）	元	271,563,480.00

4.1.3 报告期及上年同期重要资产项目运营指标

注：报告期内，本基金基础设施项目仅包含杭州湾跨海大桥，相关运营指标参见本报告 4.1.2 部分。

4.1.4 其他运营情况说明

无。

4.1.5 可能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经营风险、行业风险、周期性风险

无。

4.2 重要资产项目公司运营财务数据

4.2.1 重要资产项目公司的主要资产负债科目分析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序号：1 公司名称：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报告期末金额（元）	上年末金额（元）	同比（%）
主要资产科目				
1	货币资金	644,174,348.19	262,412,454.65	145.48
2	固定资产	4,934,685,196.56	5,073,494,086.26	-2.74
3	资产总额	5,758,774,470.27	5,525,761,148.14	4.22
主要负债科目				
1	长期借款	1,463,485,000.00	1,559,690,000.00	-6.17
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1,919,677.04	262,041,758.33	30.48

3	负债总额	2,110,094,053.19	2,122,684,830.76	-0.59
---	------	------------------	------------------	-------

注：货币资金增幅较大的原因是报告期内通行费收入的收取；

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幅较大的原因是将近期需归还的外部长期借款调整至本科目。

4.2.2 重要资产项目公司的营业收入分析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序号：1 公司名称：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收入比例（%）
1	通行费收入	515,381,447.19	99.94
2	其他收入	293,857.17	0.06
-	合计	515,675,304.36	100.00

4.2.3 重要资产项目公司的营业成本及主要费用分析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序号：1 公司名称：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成本比例（%）
1	折旧摊销成本	144,908,264.38	76.84
2	养护成本	4,522,360.67	2.40
3	运营管理成本	25,567,387.79	13.55
4	财务费用	11,400,701.02	6.05
5	管理费用	346,178.31	0.18
6	税金及附加	1,845,803.54	0.98
7	其他成本/费用	0.00	0.00
-	合计	188,590,695.71	100.00

4.2.4 重要资产项目公司的财务业绩衡量指标分析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序号：1 公司名称：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说明及计算公式	指标单位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 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指标数值
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率	(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折旧摊销)/营业收入×100%	%	94.02
2	净利率	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	47.63

4.3 资产项目公司经营现金流

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归集、管理、使用以及变化情况

1. 收入归集和支出管理：

项目公司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家高新区支行（以下简称“监管银行”）开立了基本账户和运营收支账户，账户均接受监管银行的监管。基本账户仅专门用于接收运营收支账户所划转的运营资金及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其他款项，并根据基本账户监督协议的约定对外支付运营支出。运营收支账户系指项目公司在监管银行开立的专门用于收取专项计划通过专项计划账户发放的股东借款（如有）、归集项目公司各类现金资产、收取标的高速公路的车辆通行费收入、接收贷款资金的划拨和其他所有各类收入，并根据运营收支账户监管协议约定的资金用途对外支付相关款项。运营收支账户内的资金的使用仅限于以下用途：偿还标的债权本息、项目公司股权的股利分配（如有）、向基本账户划拨运营资金、项目公司因合同换签或账户变更应支付的结算款项、项目公司支付债务（如有）、进行账户合格投资。

2. 现金归集、使用以及变化情况：

本报告期初项目公司货币资金金额为 262,412,454.65 元，报告期内，项目公司收入归集总金额为 538,691,896.82 元，支出总金额为 128,153,410.92 元，其中支付国家开发银行借款利息 9,871,667.36 元，支付农业银行借款利息 2,699,925 元，支付运营支出 28,166,997.25 元，支付各项税费 99,986,413.67 元。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项目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644,174,348.19 元。

4.3.2 来源于单一客户及其关联方的现金流占比超过 10%的情况说明

无。

4.3.3 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影响未来项目正常现金流的重大情况与拟采取的相应措施
的说明

无。

§5 除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之外的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之 外的投资组合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货币资金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402,931.55	100.00
4	其他资产	-	-
5	合计	4,402,931.55	100.00

§6 回收资金使用情况

6.1 原始权益人回收资金使用有关情况说明

1、原始权益人回收资金使用有关情况说明：本项目净回收资金 152,042.54 万元。宁波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拟使用回收资金 75,164.99 万元，以资本金注入方式投入新项目建设，具体用途为通苏嘉甬铁路（浙江宁波段）项目；上海路沅基础建设有限公司拟使用回收资金 49,992.75 万元，以资本金注入方式投入新项目建设，具体用途为 G50 沪渝高速公路拓宽改建工程（上海段）项目；嘉兴高等级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拟使用回收资金 20,000.00 万元，以资本金注入方式投入新项目建设，具体用途为嘉兴南湖未来广场项目，拟使用回收资金 2,577.49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回收资金 4,307.31 万元，以资本金注入方式投入新项目建设，具体用途为浙江上峰科环建材有限公司 4,500 吨/日水泥熟料生产线异地迁建项目。

2、报告期内净回收资金使用情况：嘉兴高等级公路投资有限公司使用回收资金 2,577.49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占净募集资金 152,042.54 万元的 1.7%，其他原始权益人未使用回收资金。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已使用募集资金 2,577.49 万元，占净回收资金额的 1.7%。

3、原始权益人控股股东或者关联方遵守回收资金管理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情况：严格遵守回收资金管理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

6.2 报告期末净回收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报告期末净回收资金余额	1,494,650,500.00
报告期末净回收资金使用率	1.70%

§7 基础设施基金主要负责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限		资产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年限	资产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经验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华平	平安宁波交投杭州湾跨海大桥封闭式	2024 年 12 月 10 日	-	15 年	先后在安徽新中侨基建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总经理，在湖南益常高速	李华平先生，管理学硕士，注册会计师与法律职业资

	基础设施 证券投资 基金基金 经理				公路有限公司担任 总经理，负责高速公 路运营管理。	格。曾担任安 永会计师事务 所项目经理、 香港路劲基建 企业管理顾问 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部总经 理，2008 年 8 月入职平安信 托有限责任公 司，外派担任 安徽新中侨基 建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总经理、湖南 益常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总经 理。2021 年 2 月加入平安基 金管理有限公司，任 REITs 投资中心投资 运营高级副总 监，现担任平 安宁波交投杭 州湾跨海大桥 封闭式基础设 施证券投资基 金基金经理。
李瞳	平安宁波 交投杭州 湾跨海大 桥封闭式 基础设施 证券投资 基金基金 经理	2024 年 12 月 10 日	-	9 年	在深圳平安汇通投 资管理有限公司任 职期间，历任资产证 券化业务经理、资产 证券化产品负责人， 主要参与投资长租 公寓类 REITs、园区 基础设施等 ABS 项 目，负责提供融资方 案、搭建财务模型、 项目执行、制作发行 计划、统筹发行工 作、存续期管理及信 息披露工作，在平安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任职期间，主要负责	李瞳女士，数 量经济学硕 士，注册会 计师。曾担任第 一创业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产 品经理，2017 年 7 月加入深 圳平安汇通投 资有限公司（平安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任资产证券化 业务中心产品 经理，2024 年

					拟投资项目投资分析、产品方案设计、财务模型搭建、委托运营方案的设计、委托运营管理工作。	1 月调入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 REITs 投资中心项目执行部项目高级经理，现担任平安宁波交投杭州湾跨海大桥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李麒麟	平安宁波交投杭州湾跨海大桥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4 年 12 月 10 日	—	13 年	在鸡西龙唐供热有限公司担任安全生产部兼工程管理部主任、副总经理期间，负责公司供热运营、工程建设工作。	李麒麟先生，工学学士，曾担任鸡西龙唐供热有限公司安全生产部兼工程部主任、副总经理。2023 年 11 月加入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 REITs 投资中心投资运营部高级投资经理，现担任平安宁波交投杭州湾跨海大桥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认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认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年限自基金经理实际从事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管理工作之日起统计。

§8 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00,000,000.00
-------------	------------------

报告期期间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0,000,000.00

§9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无。

§10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1) 中国证监会准予平安宁波交投杭州湾跨海大桥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 平安宁波交投杭州湾跨海大桥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 平安宁波交投杭州湾跨海大桥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 法律意见书
-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11.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33 号平安金融中心 34 层

11.3 查阅方式

- (1)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 (2)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免长途话费）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